**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县政协十五届三次会议

项目单位：乌鲁木齐县政协

主管部门：乌鲁木齐县政协

2024年05月

目录

[一、基本情况 1](#_Toc165277220)

[（一）项目概况 1](#_Toc165277221)

[1.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_Toc165277222)

[2.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_Toc165277223)

[（二）项目绩效目标 2](#_Toc165277224)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3](#_Toc165277225)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3](#_Toc165277226)

[1.绩效评价完整性 3](#_Toc165277227)

[2.评价目的 3](#_Toc165277228)

[3.评价对象 4](#_Toc165277229)

[4.绩效评价范围 4](#_Toc165277230)

[（二）绩效评价原则、指标体系、方法及标准 4](#_Toc165277231)

[1.评价原则 5](#_Toc165277232)

[2.评价指标体系 5](#_Toc165277233)

[3.评价方法 12](#_Toc165277234)

[4.评价标准 12](#_Toc165277235)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3](#_Toc165277236)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4](#_Toc165277237)

[（一）评价结论 14](#_Toc165277238)

[（二）主要绩效 14](#_Toc165277239)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5](#_Toc165277240)

[（一）项目决策情况 16](#_Toc165277241)

[1.项目立项 16](#_Toc165277242)

[2.绩效目标 16](#_Toc165277243)

[3.资金投入 17](#_Toc165277244)

[（二）项目过程情况 17](#_Toc165277245)

[1.资金管理 17](#_Toc165277246)

[2.组织实施 18](#_Toc165277247)

[（三）项目产出情况 19](#_Toc165277248)

[1.产出数量 19](#_Toc165277249)

[2.产出质量 19](#_Toc165277250)

[3.产出时效 19](#_Toc165277251)

[4.产出成本 20](#_Toc165277252)

[（四）项目效益情况 20](#_Toc165277253)

[1.项目效益 20](#_Toc165277254)

[2.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1](#_Toc165277255)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1](#_Toc165277256)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21](#_Toc165277257)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1](#_Toc165277258)

[六、有关建议 21](#_Toc165277259)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2](#_Toc165277260)

# 一、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项目背景**

根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规定，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是中国人民爱国统一战线的组织，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的重要机构，是我国政治生活中发扬社会主义民主的重要形式，是国家治理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具有中国特色的制度安排。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和地方委员会的主要职能是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为了坚持改革创新，着力增强政治把握能力、调查研究能力、联系群众能力、合作共事能力，不断加强委员队伍建设，教育引导委员懂政协、会协商、善议政，守纪律、讲规矩、重品行，委员们尽职履职，广泛凝聚各界共识，为推动乌鲁木齐县高质量发展作出积极贡献，为此，本次县政协十五届三次会议项目被提上日程。

**（2）项目主要内容**

项目2023年的主要实施内容：根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第四十三条规定，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体会议每年举行一次，政协第十五届三次会议由政协乌鲁木齐县委员会负责会议的各项会务工作，组织实施政协会议的决议、决定，贯彻落实党和政府关于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宪法和法律，贯彻执行国家的民族政策、宗教政策、侨务政策和知识分子政策，团结各界人士为全县各项事业的发展和祖国统一做贡献，履行政协委员们的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和参政议政的职责。

**（3）项目实施情况**

县政协第十五届三次会议项目系2023年本级资金，共安排预算20万元，资金到位及时，2023年1月9日-2023年1月11日共计支出经费15.01万元，经费主要用于本次大会各项支出，即所有参会委员食宿费、会务费和办公用品支出等方面。

### 2.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该项目资金投入情况：根据县财函【2023】2号-关于下达2023年部门预算的通知，项目系2023年本级资金，共安排预算20万元，为2023年年初预算批复项目。

该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该项目预算总额20万元，实际使用资金15.01万元，其中参会人员食宿费、会议室租金10.40万元；宗教人士、农牧民委员补助0.39万元；大会宣传标语、版面制作费、委员证件、桌签制作费等共1.67万元；文件制作费、打印费、纸张、耗材等共2.43万元；工作人员餐费0.11万元，年底将结余资金4.99万元上缴财政，预算执行率为75.05%。

## **（二）**项目绩效目标：

本项目依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预〔2018〕56号）、《关于做好2019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乌财预〔2018〕76号）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文件要求，结合项目开展情况，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的原则和规定的方法、程序，科学合理编制。绩效目标作为对预期指标的细化和量化描述，主要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按照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和相应匹配的要求，设定三级绩效目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以准确、清晰地反映财政资金在使用期所能达到的预期产出和效果。

该项目为经常性项目。

该项目总体绩效目标：通过政协大会，有效提高每位委员履职能力，为乌鲁木齐县发展建言献策。

该项目阶段性目标为：参会人数≥126人；农牧民人数≥16人；政协委员是否按期参加，是；大会是否正常开展，是；是否完成办公用品购置，是；会议按期完成率=100%；会期时间≥2.5天；办公用品购置完成及时性≥90%；会议费≤15.12万元；农牧民委员误工费≤0.45万元；办公费≤4.43万元；提高履职能力，有所提高。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 1.绩效评价完整性

根据县政协第十五届第三次会议项目计划编制项目绩效目标表，项目的目标、范围和要求能够通过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完整地体现。

该项目会议开始于2023年1月9日，会议结束于2023年1月11日，会期3天，根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规定，本次大会参会人数达134人，共计支出经费15.01万元，经费主要用于本次大会各项支出。

该项目评价数据依据参会人员名单、会计凭证等资料进行项目自评，以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 **2.评价目的**

本项工作旨在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文件精神，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落实预算执行及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具体而言包括以下两点：（1）通过对项目设立的背景、意义、项目内容、项目现状及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和效益指标等进行深入调研和分析，进一步了解县政协第十五届第三次会议项目实施情况，并考察项目实施过程和效果。（2）通过评价，客观公正反映项目立项科学性、项目管理规范性、项目实施有效性和项目效果，总结项目实施的经验，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合理化建议，为完善项目管理和相关部门决策提供参考依据，并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 3.评价对象

（1）绩效评价的对象：县政协十五届三次会议

## 4.绩效评价范围

1.时间范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2.项目范围：会议2023年1月9日开始，2023年1月11日结束，会期3天。数量指标“参会人数”我单位实际完成134人；数量指标“农牧民人数”我单位实际完成14人；本项目按照年初计划已在规定的时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完成，项目整体按时完成率100%；项目实际支出 15.01万元，无超支情况，实施效益完全达到预期效果。预算批复的项目资金均为当年度活动所需资金，县政协做好项目实施的跟踪检查工作，定期不定期地对项目实施情况和经费使用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对能实现预期绩效目标的项目予以充分肯定，对进展缓慢，预期绩效目标较差的项目，及时进行协调和提出整改措施，确保项目实施工作正常运行，达到预期绩效。政府部门在办理落实委员调研视察形成的调研报告和提案时效性和满意度还不够，政协委员调研能力和知识面还要不断加强。

## （二）绩效评价原则、指标体系、方法及标准

### 1.评价原则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 2.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作为衡量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考核工具，一般遵循以下原则：

（1）相关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系统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的设置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能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5）经济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设计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本项目的评价指标体系建立如下表所示。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 |
| --- | --- | --- | --- | --- |
| 决策 | 项目立项 | 立项依据  充分性 |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
| 立项程序  规范性 |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
| 绩效目标 | 绩效目标  合理性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
| 决策 | 绩效目标 | 绩效指标  明确性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
| 资金投入 | 预算编制  科学性 |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
| 资金分配  合理性 |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
| 过程 | 资金管理 |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 预算执行率 |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
| 过程 | 资金管理 | 资金使用  合规性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 组织实施 | 管理制度  健全性 |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
| 制度执行  有效性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 产出 | 产出数量 | 参会人数 |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
| 农牧民人数 |
| 产出 | 产出质量 | 政协委员是否按期参加 |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
| 大会是否正常开展 |
| 是否完成办公用品购置 |
| 产出时效 | 会议按期完成率 |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
| 会期时间 |
| 办公用品购置完成及时性 |
| 产出成本 | 会议费 |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
| 农牧民委员误工费 |
| 办公费 |
| 效益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高履职能力 |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
| 满意度 | 满意度  指标 | 无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 3.评价方法

《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指出部门评价的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4）最低成本法。是指在绩效目标确定的前提下，成本最小者为优的方法。

（5）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6）标杆管理法。是指以国内外同行业中较高的绩效水平为标杆进行评判的方法。

（7）其他评价方法。

根据本项目（县政协第十五届二次会议）的特点，本次评价主要采用比较法，2023年该项目预算20万元，同比增加0.48万元；执行15.01万元，同比增加0.57万元。对项目总预算和明细预算的内容、标准、计划是否经济合理进行深入分析，以考察实际产出和效益是否达到预期。

### 4.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主要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1）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在上述评价标准的基础上，本次评价依据以下文件为重要指导和准绳：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预〔2018〕56号）

·《关于做好2019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乌财预〔2018〕76号）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

## 2023年县委第一次常委（扩大）会议纪要（县党常发〔2023〕1号）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乌鲁木齐县第十五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评价小组根据项目绩效目标，查阅有关佐证资料，结合现场抽样调查及延伸评价等方式开展此次评价，重点关注和评价项目预算和绩效目标的匹配情况、项目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和监督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立项、制度执行、质量达标、完成时效等）以及项目产生的实际效益等。具体而言，通过前期准备[[1]](#footnote-0)、参会人员名单和会计凭证等材料审核分析、现场核查评价、综合分析评价及报告撰写，评价项目实施情况，展现资金使用效益。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 （一）评价结论

结合项目特点，制定符合项目实际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访谈等形式，对2023年县政协第十五届第三次会议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总分为96.51分，绩效评级为“优”[[2]](#footnote-1)。项目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如附表所示：

**项目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得分** | **得分率** |
| --- | --- | --- | --- | --- | --- |
| 决策 | 项目立项 | 立项依据充分性 | 4 | 4 | 100% |
| 立项程序规范性 | 4 | 4 | 100% |
| 绩效目标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3 | 3 | 100%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3 | 3 | 100% |
| 资金投入 | 预算编制科学性 | 3 | 3 | 100% |
| 资金分配合理性 | 3 | 3 | 100% |
| 过程 | 资金管理 | 资金到位率 | 5 | 5 | 100% |
| 预算执行率 | 5 | 3.75 | 75.05%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3 | 3 | 100% |
| 组织实施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3 | 3 | 100% |
| 制度执行有效性 | 4 | 4 | 100% |
| 产出 | 产出数量 | 参会人数 | 5 | 5 | 100% |
| 农牧民人数 | 5 | 4.38 | 87.60% |
| 产出质量 | 政协委员是否按期参加 | 3 | 3 | 100% |
| 大会是否正常开展 | 3 | 3 | 100% |
| 是否完成办公用品购置 | 4 | 4 | 100% |
| 产出时效 | 会议按期完成率 | 3 | 3 | 100% |
| 会期时间 | 3 | 3 | 100% |
| 办公用品购置完成及时性 | 4 | 4 | 100% |
| 产出成本 | 会议费 | 3 | 2.08 | 69.33% |
| 农牧民委员误工费 | 3 | 2.60 | 86.67% |
| 办公费 | 4 | 3.7 | 92.50% |
| 效益 | 社会效益 | 提高履职能力 | 20 | 20 | 100% |
| 满意度 | 满意度指标 | 无 | 0 | 0 | 0% |
| 合计 |  |  | 100 | 96.51 | 96.51% |

## （二）主要绩效

该项目资金及时拨付，通过全会形式，广开言路，充分发挥各界别委员专长和作用，深刻领会、准确把握中央政协工作会议对人民政协性质定位作出的新概括、对人民政协职能作用赋予的新内涵、对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作出的新部署，深刻领会、准确把握自治区党委对人民政协工作的新要求，适应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要求，不断完善协商议政内容和形式，健全协商机制，更好地把政协制度优势转化为参与基层治理的效能，为落实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作出更大贡献，为乌鲁木齐县改革开放和经济社会发展献计献策。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算指标由3个二级指标和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20分，实际得分20分。

### 1.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2023年县委第一次常委（扩大）会议纪要》（县党常发〔2023〕1号）

乌鲁木齐县政协根据乌鲁木齐县委县政府决策和财政局要求进行了申报，立项符合《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和《2023年县委第一次常委（扩大）会议纪要》（县党常发〔2023〕1号）要求，乌鲁木齐县政协十五届三次会议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因此，立项依据充分，得4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政协党组会会议纪要

项目事前已经过必要的政协党组会集体决策，上报县委研究，经2023年县委第一次常委（扩大）会议纪要（县党常发〔2023〕1号）通过，申请预算资金时严格按照乌鲁木齐县政协十五届三次会议项目的立项要求，遵循“二上二下”的预算流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故立项程序规范，得4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8分，得分8分。**

### 2.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本项目的绩效目标按照产出、效益构建绩效评价指标，且具有明确性、可衡量性、可实现性、相关性和时限性等特点，能较为全面地反映本项目的产出和效益，故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得分3分。

**绩效目标明确性：**目标已细化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有：参会人数≥126人；农牧民人数≥16人；政协委员是否按期参加，是；大会是否正常开展，是；是否完成办公用品购置，是；会议按期完成率=100%；会期时间≥2.5天；办公用品购置完成及时性≥90%；会议费≤15.12万元；农牧民委员误工费≤0.45万元；办公费≤4.43万元，并具有确切的评价标准，且指标设定均与目标相关。各项指标均能通过参会人员名单、会计凭证等相关数据进行佐证，并与当年项目年度计划相对应，故绩效目标明确性指标得分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

### 3.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项目绩效目标申报编制清晰，有明确标准，预算内容和项目内容相匹配，故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得分3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该项目预算资金20万元，包括参会人员食宿费10.12万元，会议室租金5万元，宗教人士、农牧民委员补助0.45万元，会议文件印刷费、办公用品等4.43万元，预算资金分配充分、合理。故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得分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

##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和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20分，实际得分18.75分。

### 1.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该项目预算资金20万元由财政拨付，2023年1月1日资金拨付及时到位，项目资金与实际到位资金相符，资金到位率100%。故资金到位率指标得分5分。

**预算执行率：**项目正常开展，经费主要用于所有参会委员食宿费、会务费和办公用品支出等方面。

（1）参会人员食宿费、会议室租金：2023年4月20日支付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培训中心10.40万元。

（2）宗教人士、农牧民委员补助：支付14名宗教人士、农牧民委员误工费0.39万元。

（3）大会宣传标语、版面制作费、委员证件、桌签制作费等：2023年8月7日支付新疆舞之砚广告有限公司1.67万元。

（4）文件制作费、打印费、纸张、耗材：2023年8月7日支付乌鲁木齐县板房沟镇七工村普天文化体育用品店2.43万元。

（5）工作人员餐费：2023年8月7日支付乌鲁木齐县机关事务管理中心食堂0.11万元。

项目预算金额20万元，实际支出15.0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75.05%。故预算执行率得分为3.7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本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同时，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故资金使用合规性得分为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13分，得分11.75分。**

### 2.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政协乌鲁木齐县委员会办公室已制定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且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为项目顺利实施提供重要保障。故管理制度健全性得分为3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政协乌鲁木齐县委员会办公室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支出手续完备，整体管理合理有序，项目完成后，及时将会计凭证等相关资料分类归档，制度执行有效。故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得分4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7分，得分7分。**

##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指标由4个二级指标和11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40分，实际得分37.76分。

### 1.产出数量

数量指标“参会人数”的目标值是≧126人，2023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134人，原因是委员们积极履职，参会列席人员及特邀人员也能积极参加大会。

数量指标“农牧民人数”的目标值是≧16人，2023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14人，原因是大会中有两名农牧民委员请假未参会。

**实际完成率：**96.93%，故实际完成率得分为9.38分。

### 2.产出质量

质量指标“政协委员是否按期参加”的目标值：是，2023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值：是。

质量指标“大会是否正常开展”的目标值：是，2023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值：是。

质量指标“是否完成办公用品购置”的目标值：是，2023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值：是。

故产出质量得分为10分。

### 3.产出时效

时效指标“会议按期完成率”的目标值是=100%，2023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值100%。

时效指标“会期时间”的目标值≧2.5天，2023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值2.5天。

时效指标“办公用品购置完成及时性”的目标值≧90%，2023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值100%。

本项目按照年初计划，已在规定的时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完成，项目整体按时完成率100%，故完成及时性得分为10分。

### 4.产出成本

经济成本指标“会议费”的目标值≦15.12万元，2023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值10.51万元。

经济成本指标“农牧民委员误工费”的目标值≦0.45万元，2023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值0.39万元。

经济成本指标“办公费”的目标值≦4.43万元，2023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值4.10万元。

**项目成本节约率：**本项目实际支出 15.01万元，无超支情况，得分为8.38分。

**综上，该部分指标满分40分，得分37.76分。**

##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指标由1个二级指标和1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20分，实际得分20分。

### 1.项目效益

**（1）实施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评价指标“提高履职能力”，指标值：有所提高，实际完成值：完全达到预期效果。本项目的实施通过全会形式，广开言路，充分发挥各界别委员专长和作用，深刻领会、准确把握中央政协工作会议对人民政协性质定位作出的新概括、对人民政协职能作用赋予的新内涵、对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作出的新部署，深刻领会、准确把握自治区党委对人民政协工作的新要求，为乌鲁木齐县改革开放和经济社会发展献计献策。

**生态效益指标**：不适用。

**综上，该指标满分20分，得分20分。**

### 2. 满意度

**（1）满意度指标：**不适用。

**综上，该指标满分0分，得分0分。**

#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预算批复的项目资金均为当年度活动所需资金，县政协做好项目实施的跟踪检查工作，定期不定期地对项目实施情况和经费使用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对能实现预期绩效目标的项目予以充分肯定，对进展缓慢，预期绩效目标较差的项目，及时进行协调和提出整改措施，确保项目实施工作正常运行，达到预期绩效。

##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政府部门在办理落实委员调研视察形成的调研报告和提案时效性和满意度还不够，政协委员调研能力和知识面还要不断加强。

改进措施：一是各级政府部门要充分重视政协委员的所提出的建议意见；二是加强和提高委员自身素质建设；三是改进调研方法和思路，使每年的政协大会都有所提高，委员积极履职。

# 六、有关建议

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不断提高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

#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项目支出政策和路径设计科学，符合实际需要；

2.项目安排准确，未发现背离项目立项初衷的情况；

3.项目的申报、审核机制完善；

4.未发现虚假行为和骗取财政资金的问题。

1. 前期准备主要包括实地调研和认真研读相关文件，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结合项目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评组制定了评价指标体系、评分标准、评价方法和相关的工作程序及步骤，形成评价初步方案。 [↑](#footnote-ref-0)
2. 本次绩效评价结果实施百分制和四级分类，其中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70（含）-80分为中、70分以下为差。 [↑](#footnote-ref-1)